证券代码:002057　证券简称:中钢天源　公告编号:2012-020

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5月18日通过书面、电话、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通知公司全体董事于2012年5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会议在董事长洪石笙先生主持下如期召开。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对会议议案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以投票表决方式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

截至2012年5月17日，公司已向募集资金项目以自有资金先期投入38,257,832.87元，本次拟置换金额为38,257,832.87元。公司本次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未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本次置换金额与发行申请文件中内容一致。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6个月，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鉴证报告，截至2012年5月17日，公司以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38,257,832.87元。

我们认为，本次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有资金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我们同意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人民币38,257,832.87元。

详见公司在2012年5月24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后，公司拟使用不超过4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从2012年6月11日起到2012年12月10日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我们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则的规定，遵照了公司招股说明书所列用途及相关说明，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上述募集资金使用行为经过了必要的批准程序，没有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我们同意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该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在2012年5月24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改聘201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鉴于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为公司服务6年，为确保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结合公司实际需要，经双方协商一致，公司不再续聘中瑞岳华为公司2012年度审计机构，中瑞岳华对此事项无异议。

为填补公司审计机构的空缺，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公司制度的规定，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并提议，公司拟聘请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2年度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经了解，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规模较大，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2012年度财务审计工作需要。

我们同意聘任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2年度审计机构。

该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注册资本发生变化，公司拟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

章程修正案

《公司章程》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400万元。”

修改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9,690,835.00元。”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

该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的管理，完善公司内控制度，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进行修订完善。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

该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次会议通过的部分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因此，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定于2012年6月8日（星期五）上午九点三十分召开公司二〇一二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采取现场结合网络投票方式召开。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

详见公司在2012年5月24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五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057　证券简称:中钢天源　公告编号:2012-021

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5月18日通过书面、电话、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通知公司全体监事于2012年5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会议在监事会主席常军先生主持下如期召开。应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对会议议案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以投票表决方式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

截至2012年5月17日，公司已向募集资金项目以自有资金先期投入38,257,832.87元，本次拟置换金额为38,257,832.87元。公司本次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未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本次置换金额与发行申请文件中内容一致。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6个月，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

同意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38,257,832.87元。

审议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

详见公司在2012年5月24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后，公司拟使用不超过4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从2012年6月11日起到2012年12月10日止。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募集资金总额4000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能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经营成本。

审议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二〇一二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在2012年5月24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二年五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556　证券简称:辉隆股份　公告编号:2012-023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12年5月11日以送达和通讯方式发出，并于2012年5月22日在公司19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永东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到9位董事，现场实到8位董事，独立董事赵惠芳以通讯的方式表决。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投资设立安徽辉隆农资集团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关于公司投资设立安徽辉隆农资集团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告》详见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投资设立广东辉隆农资有限公司的议案》；

（《关于公司投资设立广东辉隆农资有限公司的公告》详见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五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556　证券简称:辉隆股份　公告编号:2012-024

关于投资设立安徽辉隆农资集团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辉隆股份”、“公司”）用自有资金2,676万元与7名自然人以现金出资方式共同投资设立安徽辉隆农资集团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业科技公司”）。

辉隆股份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2年5月22日在公司以现场和通讯的形式召开，公司9名董事一致表决通过了《关于公司投资设立安徽辉隆农资集团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本议案不需要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此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拟设立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1、出资方式：货币出资，资金来源为辉隆股份自有资金与7名自然人现金出资。

2、新设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安徽辉隆农资集团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最终名称以当地工商登记部门核定为准）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粮食收购销售。一般经营范围：农业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农业综合信息服务；农资连锁服务；农业生产资料、农机具、农地膜、生物肥料、新型饲料、生物农药购售；配方肥、控释肥、腐殖酸肥、有机无机肥、叶面肥生产加工、委托加工及销售；种植业、养殖业、园林、农副产品生产、加工、仓储及销售；粮食生产、收购、加工销售及代理；种子销售（以登记机关核定为准）。

注册资本：3,000万元；

出资方式：辉隆股份出资人民币2,676万元，占注册资本的89.2%，江向军等7名自然人出资人民币324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8%；其中：黄运生出资人民币12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江向军出资人民币9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周福燕出资人民币42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4%；彭广出资人民币3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田开波出资人民币18万元，占注册资本的0.6%；钱让胜出资人民币12万元，占注册资本的0.4%；王伟出资人民币12万元，占注册资本的0.4%。

三、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农业科技公司由辉隆股份与7名自然人共同出资设立，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其中，辉隆股份出资人民币2,676万元，占注册资本的89.2%；江向军等7名自然人出资人民币324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8%。

上述自然人均为农业科技公司的管理层与业务骨干，与辉隆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新设公司对公司的影响

此次投资新设响应了国家当前逐步加大农业科技投入力度以推动农业科技跨越发展的大力号召，在政策上将获得良好的支持。新设公司成立后，将通过不断开发、推广与应用农业科学技术，创新为民服务商业模式，创新农资经营产品，并结合辉隆股份的发展优势，促使辉隆股份成为省内乃至全国农业科技创新的领军企业。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五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057　证券简称:中钢天源　公告编号:2012-022

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募集资金投入和置换情况概述

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181号文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5,690,835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5.9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49,484,276.5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236,540,595.49元，已于2012年4月25日汇入募集资金专户，目前尚未开始使用。

为保障募集资金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在募集资金到账前以自有资金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建设。根据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中瑞岳华专审字〔2012〕第1538号），截至2012年5月17日，公司以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38,257,832.87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截止披露日以自有资金已投入金额	拟置换金额
冶金矿山高效节能超细碎预选抛尾大型成套设备项目	141,060,600.00	141,060,600.00	25,496,555.25	25,496,555.25
高效永磁电机产业化项目	95,480,000.00	95,480,000.00	12,761,277.62	12,761,277.62
总计	236,540,600.00	236,540,600.00	38,257,832.87	38,257,832.87

二、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实施

公司在《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第四节“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可行性分析”中关于募集资金有关信息披露如下：“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项目进度、市场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项目建设，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如实际募集资金低于项目投资总额，公司将通过银行贷款或其他途径解决。”

截至2012年5月17日，公司已先期投入38,257,832.87元，本次拟置换金额为38,257,832.87元。公司本次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未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本次置换金额与发行申请文件中内容一致。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6个月，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

三、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的意见

（一）监事会

截至2012年5月17日，公司已向募集资金项目以自有资金先期投入38,257,832.87元，本次拟置换金额为38,257,832.87元。公司本次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未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本次置换金额与发行申请文件中内容一致。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6个月，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

同意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38,257,832.87元。

详见公司在2012年5月24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公告。

（二）独立董事

我们认为，本次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有资金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我们同意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人民币38,257,832.87元。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公告。

（三）保荐机构

中钢天源本次以38,257,832.87元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38,257,832.87元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并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审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发表了明确表示同意的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中钢天源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本保荐机构同意中钢天源实施本次募集资金置换。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公告。

四、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意见

4、注册会计师鉴证报告

5、保荐机构意见

特此公告。

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五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057　证券简称:中钢天源　公告编号:2012-023

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概述

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81号文核准，公司采用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不超过1,600万股。截至2012年5月4日，公司实际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5,690,835.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5.9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249,484,276.5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36,540,595.49元，已于2012年4月25日汇入募集资金专户，目前尚未开始使用。

二、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具体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后，公司拟使用4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从2012年6月11日起到2012年12月10日止。

通过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可以减少银行借款，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算，预计公司可节约财务费用122万元。

公司在过去12个月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风险投资行为，同时公司郑重承诺：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风险投资。

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后，公司将用流动资金及时归还，自有流动资金不足部分，将用借款归还。

上述募集资金的使用和归还，公司将及时告知保荐机构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由于公司本次以超过募集资金净额10%以上的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本项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需提供网络投票表决方式。

三、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的意见

（一）监事会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募集资金总额4000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能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经营成本。

详见公司在2012年5月24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公告。

（二）独立董事

我们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则的规定，遵照了公司招股说明书所列用途及相关说明，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上述募集资金使用行为经过了必要的批准程序，没有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我们同意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公告。

（三）保荐机构

中钢天源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计划的正常进行，监事会、独立董事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有利于公司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符合全体股东利益。因此，本保荐机构同意中钢天源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4,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公告。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4、保荐机构意见

特此公告。

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五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057　证券简称:中钢天源　公告编号:2012-024

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改聘2012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自2006年至今，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原中瑞华恒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瑞岳华”）一直担任公司的审计机构，业务精湛，认真负责。但鉴于其已为公司服务6年，为确保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结合公司实际需要，经双方协商一致，公司不再续聘中瑞岳华为公司2012年度审计机构，中瑞岳华对此事项无异议。公司对中瑞岳华多年来的辛勤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为填补公司审计机构的空缺，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公司制度的规定，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并提议，公司拟聘请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2年度审计机构，聘用期一年。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2012年度审计工作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

公司于2012年5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改聘201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2年度审计机构，聘用期一年。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改聘2012年度审计机构发表了独立意见如下：

经了解，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规模较大，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2012年度财务审计工作需要。我们同意聘任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2年度审计机构。

该事项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改聘2012年度审计机构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五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057　证券简称:中钢天源　公告编号:2012-025

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二〇一二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5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12年6月8日召开公司二〇一二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股东大会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2年6月8日下午1:30。

网络投票时间：2012年6月7日至2012年6月8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6月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6月7日下午15:00至2012年6月8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马鞍山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红旗南路51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5、股权登记日：2012年6月1日

6、投票规则：本次股东大会提供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两种投票表决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同一股份通过现场方式和网络方式重复进行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7.特别提示：《关于调整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中第1项至第2项的各表决项均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方案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如其中任一表决项未获得通过则视为整项议案未获得通过。

二、会议审议议题

1、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详见公司在2012年5月24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公告》。

2、审议《关于改聘201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详见公司在2012年5月24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和《改聘2012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3、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详见公司在2012年5月24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和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公司章程（2012年5月修订）》。

该议案需经股东大会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4、审议《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详见公司在2012年5月24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和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2年5月修订）》。

三、出席会议对象

1、截止2012年6月1日下午3: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凡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有表决权的股东，因故不能出席会议，均可以书面授权方式（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委托一名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4、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四、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地点：马鞍山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红旗南路51号公司四楼证券投资部；

2、登记时间：2012年6月4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5:30；

3、登记方式：

（1）现场登记手续：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凭以上有关证件的信函、传真件进行登记（须在2012年6月4日下午15:3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2）网络投票登记注意事项：

证券投资基金参与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应在股权登记日后两个工作日内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报送用于网络投票的股东账户；公司其他股东利用交易系统可以直接进行网络投票，不需要提前进行参会登记。

五、股东参与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交易所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采用交易所系统投票操作流程：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6月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该投票证券信息如下：

代码：362057　简称：天源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买卖方向为买入证券。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申报价格，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一，2.00元代表议案二，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项）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本次股东大会需表决的议案事项及对应申报价格如下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下列全部4个议案	100.00
议案一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00
议案二	《关于改聘201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00
议案三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00
议案四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4.00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投票举例：

1、股权登记日持有“中钢天源”A股的投资者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全部议案投同意票，则申报价格填写“100.00元”，申报股数填写“1股”，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2057	买入	100.00元	1股

2、股权登记日持有“中钢天源”A股的投资者拟对第一个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投同意票，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2057	买入	1.00元	1股

如某投资者对本次网络投票的议案拟投反对票或弃权票，只需将前款所述的申报数改为2股或3股，其它内容相同。

3、计票规则

在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表决时，如果股东先对议案一至议案四中的一项或多项投票表决，然后对总议案投票表决，以股东对议案一至议案四中已投票表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未投票表决的议案，以对总议案的投票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然后对议案一至议案四中的一项或多项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对总议案的投票表决意见为准。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元	4位数字的“激活效验码”

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申请数字证书咨询电话：0755-83991880/25918485/25918486

申请数字证书咨询电子邮件地址：xuningyan@p5w.net

网络投票业务咨询电话：0755-83991022/83990728/83991192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wltp.cninfo.com.cn”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1）登录“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2012年6月7日下午15:00至2012年6月8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三）投票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2、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网络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人：章超　罗恒

联系电话：0555-5200209，传真：0555-5200222

通讯地址：安徽省马鞍山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红旗南路51号，邮编：243000

2、参加会议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3、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签到入场。

4、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五月二十四日

附：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二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1、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2、审议《关于改聘201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3、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4、审议《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身份证号码：

持股数量：　　股　　股东帐号：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2012年　月　日

注：1、股东请在选项中打√；

2、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3、授权委托书用剪报或复印件均有效。

证券代码:601567　证券简称:三星电气　公告编号:临2012-020

宁波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小额贷款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简要内容：以自有资金2,300万元收购宁波市鄞州汇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10%股权；
-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

一、交易概述

（一）宁波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5月23日与宁波欧琳厨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琳厨具”）签订了《宁波市鄞州汇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公司拟以自有资金2,300万元收购欧琳厨具持有的宁波市鄞州汇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小额贷款公司”）10%股权。

（二）本次交易金额为2,300万元，根据《宁波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第五十二条“在董事会闭会期间，董事会授权董事长享有如下权力：董事长运用公司资产作出的单项投资或资产处置权限为低于最近一期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的10%”的规定，本次交易已由公司董事长批准后实施。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公司已查阅了小额贷款公司章程、交易对方营业执照等资料，对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及其交易履约能力进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交易对方情况如下：

1、公司名称：宁波欧琳厨具有限公司

注册号：330200000028881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3,890万元

实收资本：3,890万元

法定代表人：徐剑光

住所：宁波市鄞州区鄞州投资创业中心祥和东路128号

经营范围：厨具、洁具、家具、办公用品、消毒柜、燃气灶、抽油烟机、制冰机、烤箱、不锈钢制品、家用电器的制造、加工、销售；卫生洁具、建筑装璜材料、水暖器的批发、零售；广告服务；自营或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制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实际控制人：徐剑光

2、交易对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

本次交易标的为欧琳厨具持有的小额贷款公司10%股权。

小额贷款公司截至2012年3月31日总资产293,647,692.48元；负债67,151,546.65元；净资产226,496,145.83元；小额贷款公司2011年实现营业收入47,363,874.85元，净利